

应税消费品征收消费税的具体规定汽车轮胎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77/2021_2022__E5_BA_94_E7_A8_8E_E6_B6_88_E8_c46_77411.htm (一) 税目注释 汽车轮胎是指用于各种汽车、挂车、专用车和其他机动车上的内、外胎。摘自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发(93)153号 (二) 征收范围 汽车轮胎包括：1、轻型乘用车轮胎；2、载重及公共汽车、无轨电车轮胎；3、矿山、建筑等车辆用轮胎；4、特种车辆用轮胎（指行驶于无路面或雪地、沙漠等高越野轮胎）；5、摩托车轮胎；6、各种挂车用轮胎；7、工程车轮胎；8、其他机动车轮胎；9、汽车与农用拖拉机、收割机、手扶拖拉机通用轮胎。摘自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发(93)153号 (三) 减免税规定 对摩托车轮胎从1996年1月1日起至1997年12月31日止暂减按5%的税率征收。摘自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[1996]10号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